

第四章 護法戰爭

第一節 北軍南侵與援湘之戰

軍政府成立後，南北形成對立的局勢，北方段祺瑞自然不允許有一個明顯對抗他的政權存在，何況他早想以武力掃平西南的割據勢力，因此他不管馮國璋直系軍人的暗中反對，積極著手布署南攻的計劃；而軍政府以段祺瑞毀法為號召，也布署對抗的作戰計劃。軍政府的軍事策略一是由廣西督軍譚浩明擔任援湘任務，打通北伐之路。一為鞏固右翼進兵援閩，以粵軍總司令陳炯明任之。^{〔註一〕}雖然軍政府內部意見有差異，但是滇、桂兩系為保護本身地盤，不被北洋系侵犯，在軍事上不得不暫時合作。當時主持軍政府的中山先生曾回憶說：「西南將帥雖有陰持兩端不受約束者，然對於護法之名義，則崇奉不敢有異，故其時西南與北方戰，純然護法與非法戰也。」^{〔註二〕}因此西南各省在政治上的歧見，只有暫時擱置，全力對付北洋軍的攻擊。民國六年九月廿日，蔣介石先生曾向孫先生提出一份「西南統一作戰計劃」，在計劃書中對雙方戰力有詳盡的分析，以人員方面比較：北京政府因內部政治、軍事上的糾紛，無法動員全部北洋軍南下作戰，因此北洋總軍力雖達三十萬人以上，但實際上可動員的兵力，以馮、段兩派合計，則僅有六萬左右，其中段系只有范國璋之第二十師、王汝賢之第八師，及吳光新所率領的三個旅，充其量加上曲同豐所領的新模範圍一旅及駐豫混成旅，總數不過如此，而馮國璋之對南方態度與段氏不同，馮一直恐懼段氏對南方軍事行動，將會影響他在長江的原有地盤，因此一向主張和平統一政策。段、馮的不合，使馮系不會支持段系的軍事行動，由此分析北洋軍能出動的兵力不過六師軍隊。反觀南方的護法軍，滇系可動員五師、桂黔二師、川粵二師、湘省至少一師^{〔註三〕}，合計在十師以上，南方在兵力上佔優勢，惟南

方軍隊員額未足，即使折減兩成計算，還有八師兵力，比起北方尚居多數。在兵器上比較，南方戰鬥器材不及北方，但給養力、人馬戰鬥力則與北方不相上下。以天時、地利言，則北軍南下地勢不熟、氣候不慣，所以比較起來南方仍佔優勢。

北方兵力可能在武漢集結，針對此項，南方作戰計劃應分二期進行：第一期時間由九月至十一月下旬爲止，軍隊分爲左、右、中及海軍四支；右翼軍與海軍共同行動，由粵省沿海合攻閩浙，直下淞滬；左翼軍則解決四川後，派一支隊扼守川北，防止北軍由秦晉南攻，其餘主力則乘勢沿江直下武昌；中央軍則由兩粵北上湘境，直取長沙，肅清全湘敵軍，再與左翼合攻武昌，得勝後再沿江南下，聯合左翼軍進佔南京，第一期作戰至此結束。

第一期作戰成功後將是隆冬之時，護法軍在江南調配給養，補充人馬休養兵力，然後在民國七年三月間進行第二期作戰計劃，其中以中央軍沿津浦鐵路北上，左翼軍沿京漢鐵路北上，右翼軍則由海路在遼西登陸，三軍分道前進時，駐川北的左翼分隊也出秦晉，再與前三路會師燕京，發動總攻擊，一舉殲滅北洋軍，一統全國，完成護法運動。〔註四〕

此計劃書對護法運動進行收復全國的行動有明確的解析，對北洋軍力的分析也確實無誤，若當時能被滇、桂系採納，則護法戰事將在半年內收復長江以南的半壁江山。可惜唐、陸兩人與軍政府理想不同，雖然政治上表面合作，但在軍事行動上滇、桂系則侷限於私利，無法坦然合作。此計劃書雖然精確有力，却不被採用，唐繼堯爲行其雲南主義，在川省內與川、黔軍及北洋軍混戰，無法取得優勢；陸榮廷雖然組成援湘軍，但軍紀敗壞，戰力不足，援湘之戰得而復失，最後被迫撤軍回桂，只有中山先生支援下的粵軍，在攻閩之戰中得到局部的勝利，陳炯明暗懷鬼胎，不願繼續前進，而覬覦粵省，使護法戰事無法收到預期的勝利，南北對峙的局面便一直拖延下去。

民國六年七月，段祺瑞驅逐張勳，討平復辟後，馮國璋北上就任代總統之職，段氏重任國務總理，馮氏與段氏在政治上發生衝突，直皖之爭逐漸形成。馮氏身居

北京，處處受制於段氏，頗覺不快，兩人之間歧見日深；段氏爲了改造時時和他作對的舊國會，乃依臨時約法於九月廿九日下令召集新的臨時參議院，不再理會被黎元洪下令解散的舊國會，南方軍政府對段氏此舉通電反對並宣告他毀法，積極計劃進行北伐的工作，段氏爲對付軍政府，也決定以武力征服西南地區，他預定的作戰方針是先佔領湖南，做爲攻取兩廣的基礎，湘省的爭奪戰於是爆發。

段祺瑞宣布對德戰爭後，便借著參戰名義和日本軍國政府勾結，借得鉅額戰款，做爲練兵充餉之用。馮國璋代總統與段氏態度不同，他主張以和平方式解決西南問題。直皖兩系對南政策的不同，影響了北洋軍的團結；恰好當時湖南正提倡「湘人治湘」的口號，省長譚延闓兼任督軍職務，很得湘民的擁護，湘省人士希望能保持目前的政治局面，但是段總理另有居心，他以武力統一西南的計劃，首先看中的就是湘省，因爲當時長江流域的江蘇、江西、湖北均屬於馮國璋直系的地盤，他無法更動。皖系要擴充地盤，只有川、湘尙有機會爭取到手。其中湘省兵力少，正是非常適當的目標，於是段氏表示順從「湘人治湘」的口號，於六年八月六日發表，他的親信陸軍次長傅良佐爲湘督。傅氏雖屬湘籍，但久已成爲段氏的黨羽，因此湘人頗覺不悅。譚延闓接令後，便回省長原位，並不抗命，並且爲了表示歡迎傅氏入湘，選派零陵鎮守使望雲亭爲湘省代表，入京歡迎。傅良佐在北京表示不帶軍隊上任，但是段祺瑞却令駐守保定的范國璋第二十師及駐守馬廠的王汝賢第八師，隨同傅氏南下入湘。

當時湘省的軍隊只有兩師的兵力，經譚延闓整編乃由趙恒惕統領第一師，陳復初統領第二師〔註五〕，而陳復初的第二師態度傾向北方，對譚氏表示不滿。譚氏知湘軍實力不足以對抗北洋軍，便著手預作布置。因望雲亭接近北方，便派他入京迎接傅良佐，另派營產處處長劉建藩爲零陵鎮守使〔註六〕，保持湘軍一部分實力，以零陵作進取及退守的基地；第一師師長趙恒惕因丁憂回衡山原籍治喪，派李右文旅長代理。李氏不久爲傅良佐所誘，傾向北方，第二旅旅長林修梅將所部移駐衡陽，表示反對李代師長；總計當時湘省全境只有零陵鎮守使劉建藩所率領的地方守備隊，

及第一師第二旅的林修梅願意抵抗北洋軍。〔註七〕。

八月廿六日傅良佐由北京動身南下，先到南京，會晤直系的江蘇督軍李純，又到湖北會見鄂督王占元，因為蘇、鄂兩省是聽令於馮國璋、對段氏的武力政策暗中反對，傅氏想先取得其諒解，希望蘇、鄂兩省能幫助他以武力制服湘省的反對力量，但是毫無結果。九月九日傅氏到達長沙，並令北軍由岳州移往長沙。九月十八日劉建藩、林修梅等聯合發表自主通電，說明和廣州護法政府採取一致的態度，要求恢復約法及國會，不承認段氏內閣。〔註八〕

劉、林此電發表，無異宣告湘戰開始，因為譚延闓於九月一日返回原籍茶陵，宣布辭去省長，駐守湘北的湘軍大部份北傾，宣布護法的湘軍只得等待兩廣的救援軍。九月廿六日程潛，趙恒惕到達衡州，程潛稱湖南護法軍總司令準備領導湘軍抵抗南下的北洋軍。傅良佐利用湘人討湘的計策，使湘軍自相殘殺，好讓北洋軍從中取利，令湘軍第一師代師長李右文率領第一旅向衡山進攻，出乎意料之外，湘人不願自相殘殺，李旅官兵倒戈相向，第一團團長宋鶴庚、第二團團長廖家棟驅逐李氏，重迎趙恒惕，宣布參加湘南的護法軍，李氏只得隻身潛逃，護法湘軍因此實力大增，士氣為之一振。

傅良佐見李右文隻身逃回，「湘人討湘」的政策已失敗，便令北軍直接加入作戰，以第二師師長王汝賢為湖南總司令，范國璋為副司令，十月六日率領兩師主力進攻防守衡山的湘軍第一師；並命令北附的湘軍第二師第四旅朱澤黃部攻打右翼的寶慶；另派由安徽入境的安武軍進攻左翼的攸縣，最初北洋軍事進行順利，十月十一日王汝賢師攻佔衡山，十月廿一日朱澤黃旅佔領寶慶；皖系軍事得手後，段祺瑞便下令免去譚延闓湖南省長的職位，另派周肇祥暫行署理。

南方軍政府為了對抗北軍南侵，在十月七日下午下令討伐段祺瑞、梁啟超等，十四日陸榮廷、程潛也聯名發出電文，要求北方政府罷免段祺瑞國務總理的職位。陸氏鑑於湘省為兩廣的屏障，若落入北洋軍之手，將會直接威脅到兩廣的安全，於是布置援湘的軍事計劃，一方面派任程潛為湖南護法軍總司令，一方面在十月廿一日派

譚浩明爲粵桂湘聯軍總司令，率領桂軍林虎、韋昌榮、馬濟、林俊廷、陸裕光等五路司令分路出發，廿六日發表誓師通電，細數段氏之罪，其電文略曰：

「段祺瑞憑藉時勢、竊逞機謀，貪天之功，盜國之柄，視內爲私產，嫉國會如讎仇，借戰事以暗集強權，鼓亂民以劫持議，恣睢暴戾，倒行逆施…更易湘督，銖鋤異己，好惡逆人，國家有累卵之危，人民無安枕之樂，罪難擢髮，勢等薰天，我兩粵父老兄弟擁護共和，愛戴民國，誓除奸宄，共矢公忠，群推浩明爲兩廣護國聯軍總司令，勉從衆志，出總師干，憤魍魎之晝行，誅豺狼於當道，敵民所懷，爲國效勞。」〔註九〕

桂軍入湘，使原已失利的湘軍士氣大振，首先，擊破在湘東由李傳業所率領的十營安武軍；衡陽方面，桂軍派陸裕光、林虎等部支援；左翼方面，桂軍韋昌榮支援林修梅旅，反攻寶慶，朱澤黃所統的舊湘軍紛紛投降；十一月八日，右翼桂軍已抵達邵陽，十一日中線的桂湘聯軍攻克衡陽，十二日林修梅旅也進佔衡山，並繼續尾追敗退的北軍，向株州易泗河方面推進，漸漸逼近長沙。

王汝賢、范國璋兩位實力軍人，在未領軍入湘之前已知道馮、段間的不和，因此作戰並不用力，此時見北軍節節失敗，便附和馮國璋的和平口號，十一月十四日聯名發出通電，要求南北雙方停戰，和平解決彼此間的糾紛，其電略曰：

「天禍中國，同室操戈，政客利用軍人，各執己見，互走極端，不惜以百萬生靈爲孤注一擲，挑南北之惡感，競權利之私圖，藉口爲民，何有於民，侈言爲國，適以誤國。…汝賢等一介軍人，鮮識政治，天良尚在，煮豆同心，自零陵發生事變，力主和平解決，爲息事寧人計，此次湘南自主，以護法爲名，否認內閣，但現內閣雖非法成立，實爲事實上臨時不得已之辦法，即有不合，亦未始無磋商餘地…懇請大總統下令徵求南北各省意見，持平協議，組織立法機關，議決根本大法，以垂永久，而免紛爭。」〔註十〕

王、范此電發表後，表明了直系對湘戰的態度，直皖間的關係將因對南政策的歧異而分裂，北洋系內表面合作時期將告結束。

十一月十四日，湘桂聯軍迫近長沙，北方任命的湖南督軍傅良佐和省長周肇祥，在半夜間，把長沙督軍署及省署中的文件、銀錢囊括一空，連夜乘輪逃離湖南，長沙市面大亂，當地紳商仍共同組成「湖南暫時維持辦公處」，共推王汝賢為辦公室主任，擔負維持秩序的責任；傅、周的舉動使北方段氏主戰派的顏面盡失，段祺瑞便任命王汝賢代理湖南督軍，維持湘北的軍政；湘桂聯軍勢如破竹，兵力直逼長沙省城，王汝賢見大勢已去，於十七日離開長沙，退保岳州，湘軍收回大部失地。段祺瑞因討湘戰事失利，乃於十一月十九日宣布辭去陸軍總長的兼職，長沙失守後，於廿二日再辭國務總理本職，馮國璋便另選派汪大燮暫行兼代國務總理。

長沙自十一月十七日王汝賢退走岳州後，至廿三日的七日中，成為無政府的混亂狀態，城中各界代表通電表示歡迎湘桂聯軍，並推派講武堂總辦彭廷衡暫時維持市面秩序，廿三日湖南總司令程潛率兵抵達長沙，湘省各界便推舉譚浩明為湘南督軍，程潛為湖南省長〔註十〕，由譚浩明發出停戰通電，但要求北洋軍退出岳州，以表示北方政府求和的決心，雙方才能再行磋商其他條件，其電文略曰：

「伏望通飭各軍前敵軍隊，一律停戰，並將駐岳各軍完全退出湘境，以表示和平決心，庶免再有誤會衝突之處，蓋岳州為湘省門戶，湘人視為死生出入關頭，而近年政府安置重兵，比之滿清駐防，監視益加嚴厲，此湘人所視為芒刺在背，骨鯁在喉，不去不止。如政府欲維持統一，發揚共和政治之精神，尤宜開誠布公，以此事昭示國人者也。」〔註十一〕

譚浩明此電原希望湘戰至此停止，雙方以和平方式商談彼此間的糾紛。北方主戰派失利，西南方面又提倡停戰的口號，馮國璋便乘機加緊推行和平政策，十二月七日任命一向為湘省民衆歡迎的譚延闓為湘省省長兼督軍，表示直系的誠意。但是譚延闓要求南北雙方軍隊都退出湘省，他提出的密電要求：

- 一、對中央命令並無抵抗之意。
- 二、赴湘就湖南省長兼督軍之位後，特請中央准其將現駐岳州等處之北軍一律撤退。

三、現駐湘境之桂軍，應由該省長向譚浩明交涉，請其退出湘境，勿庸政府干預。

四、湘省疊遭兵火慘災，商民蕭疎，應由中央撥與鉅款維持市面。

五、湖南原有陸軍兩師，仍須照舊募齊，擔任本省防務，以上中央不表同意決不就職。〔註十二〕

因為當時南北雙方在湘省進行戰事，受害最大的是湘境人民，北洋軍取得勝利，即視湘省為戰利品，百般擄掠；桂軍得勝亦乘機劫掠，湘民對南北軍隊均不表好感，故譚延闓有此表示。關於桂軍入湘後所表現的軍紀，據當時參與湘軍的李品仙有如左的記載：

「桂軍的先頭部隊也已經進駐寶慶城，他們作戰雖很勇敢，但紀律却相當廢弛，他們進城之後，即沿街強取民物，團長宋鶴庚目睹這種情景。向我說，你們貴省的軍隊為何這般胡來〔註十三〕，我說這是以往綠營兵的積習，請趕快找他們的指揮官商量，迅速派出巡查隊予以制止才好。」〔註十四〕

自段祺瑞去職，至民國七年一月廿七日粵桂湘聯軍攻入岳州，戰事再度爆發的兩個多月中，直系與桂系雙方一致要求用和平方式解決南北的政爭，但是主持南方軍政府的中山先生主張北方政府必需恢復臨時約法的效力，並使舊國會行使立法權，否則不願議和〔註十五〕，陸榮廷見桂系已取得湘戰的優勢，段祺瑞又失敗去職，認為護法的目的已經達到，便發電要求兩廣取銷自主，承認北方政府的命令。南方內部表現出不合的現象，李烈鈞、程璧光等中間派人士，乘機發起「西南各省聯合會」的組織，並有岑春煊為南方議和總代表的提議，因岑氏當時暗中和直系的蘇督李純信使相通，兩人一致通電主張和平，頗受全國人士的注意，但是和平的呼聲，不久便受北方政局的影響而改變。

馮國璋免段祺瑞職務後，改派他為督辦參戰事務，全權掌握參戰軍的編組，段氏乘機繼續進行向日本借款事宜，其親信徐樹錚亦聯絡直隸督軍曹錕，在天津的孫家花園召開支持段系的督軍團會議，會中決議繼續對南方用兵，此次會議最主要有

東北的張作霖及曹錕兩人表示支持，馮國璋在北京孤立無援，只得屈服於督軍團的決議，下令對南方的討伐令，民國七年一月卅日派曹錕為兩湖宣撫使，張敬堯為援岳前敵總司令，準備再度發動湘戰。

南方在和平聲瀰漫全國時，見到北方馮國璋無法應付皖系集團，便知和平政策不可恃，為防備計，必需先發制人。當長沙被粵桂湘聯軍收復後，護法軍集中長沙附近從事整補，至一月上旬各方面準備工作完成，於是在廿一日起開始北進，與駐守岳州的北軍開始接觸，廿七日護法軍大舉進攻，收復岳州，北洋軍向武昌方面撤退，粵桂湘聯軍稍事整補後，即繼續向汀泗橋方面推進，和北軍吳光新部發生劇烈戰鬥，雙方形成對峙之局，江蘇督軍李純見雙方又將重啓戰端，一月廿八日發出通電，要求雙方停戰，繼續研究和平解決的方法，其電文略曰：

「今言和已兩月矣…空文往返迄無要領，居間者方從事接洽，而當局者已發令進攻，今戰禍又重開矣！北逐荆襄獨立之師，南進岳州防禦之地，變生倉卒，勢多牽連，揣其原因皆非本願，雙方有詞可執，而調人無策可施矣…荆襄已矣！岳州已矣！南軍已有電聲明，嚴勒所部勿再前進，此固戰和一關鍵也！請為直捷簡單之要約，先各停戰，雙方限日提出一定條件，宣布通告國人必如此而後和，苟不如此則必戰，使吾國民之顛沛流離者，吾三軍之士冒鋒鏑糜肉者，知吾死焉果何所為…亦使四萬萬國人確知…無論何等條件或依法理為去取，或視民意為從違，上之可推中央主持，下之可聽輿論詳判，乃至特開會議，別設機關，果有尊法理，重民情之誠意，何患無解決糾紛之道，且可進而共謀國是，確立政本，亦禁挾武力以供內爭，自可式遏亂萌、長享和平之幸福。」〔註十六〕

李純此電並未引起段派的重視，馮玉祥時駐湖北武穴，突於二月十四日發電呼籲南北罷兵，電文中有「元首力主和平，討伐各令俱係出自脅迫」之句〔註十七〕，引起段祺瑞大怒，請馮國璋下令撤除馮玉祥陸軍第十六混成旅旅長及陸軍中將的軍職，以懲戒其干預中央政治之罪；北方皖系知道護法聯軍已逼近湘鄂邊境時，便脅迫馮

國璋正式下令討伐，派曹錕爲第一路總司令，張懷芝爲第二路總司令，率領吳佩孚的陸軍第三師及王承斌的陸軍第一混成旅，閻相文的陸軍第二混成旅，張福來的陸軍第三混成旅，蕭耀南的陸軍第四混成旅，張宗昌的蘇軍第六混成旅及張敬堯的陸軍第七師，馮玉祥的陸軍第十六混成旅，李金元的陸軍第十一師，及魯軍張懷芝所領部隊，浩浩蕩蕩大舉南下。

北洋軍以張懷芝的第二路軍先入江西，同時海軍艦隊駛上長江上游，由贛省西進，配合陸路軍事行動；第一路軍總司令曹錕駐守漢口，派其親信吳佩孚爲前敵指揮。三月二日張敬堯部已抵達通城，對護法軍形成包圍。三月六日北京政府參謀部、陸軍部諭令，若能收復岳州則賞銀三十萬元。在重賞之下，北軍異常奮勇，海軍由長江駛入洞庭湖，向岳陽、湘陰一帶騷擾，粵桂湘聯軍頓成勢態不利，漸漸向後撤退，三月十日北方在海軍掩護下由陸軍攻佔岳陽，十五日又取臨湘。護法軍退出岳陽後，長沙震動不安；十七日北軍先鋒部隊攻入長沙城內，同時張懷芝的第二路軍也越過省界，向湘東醴陵西進，張敬堯部隊通過通城，平江，也向長沙逼近，護法軍勢力不敵，譚浩明只有領軍退出長沙，向衡山方面撤退。三月廿六日吳佩孚入駐長沙，北洋軍的節節勝利，使主戰的皖系大爲揚眉吐氣。馮國璋代總統迫於形勢，只得在三月廿三日再度任命段祺瑞爲國務總理，廿七日段氏下令任命張敬堯爲湖南督軍，並暫時兼署省長之職〔註十八〕，皖系在政治上又獲得一次勝利。

北洋軍以強大的軍力，繼續由長沙向南推進，護法聯軍無法抗拒，四月廿一日衡陽陷入北洋軍手中，段祺瑞爲激勵士氣，一舉攻下湘省，進軍兩粵，便親身南下，到湖北犒師，並沿長江東下，順途聯絡長江直系三督，再乘津浦鐵路回京。五月一日南北兩軍激戰於湘西的醴陵、株州之間，護法軍大勝，收復株州，但零陵鎮守使劉建藩渡淥水時，不幸落水殉職，湘軍失去一位良將。湘軍想乘機北進再攻長沙但桂粵援軍配合不當而失去良機。北洋軍由後方增援，重新再克株州，湘軍經此一敗，只有往湘南邊地撤退，原駐守衡陽、寶慶的桂系軍隊見勢不利，開始向廣西邊界撤退，粵軍也經過攸縣、安仁向粵境退兵。

護法聯軍紛紛向南方撤退時，北洋軍原可直追其後，一舉攻下全湘之地，但是擔任前敵指揮的陸軍第三師師長吳佩孚，在取得湘南的安仁、來陽、祁陽地區後，便停止前進，他不滿段祺瑞內閣的對湘政策，因北洋軍能在湘戰中順利發展，絕大部分的戰功應屬於他，但段祺瑞不記功論賞，將湘督委予張敬堯，吳佩孚爲了打擊內閣，提高自己及直系中的地位，乃祕密派遣代表與湘軍接洽，謀取局部妥協，經過數度討論後，於六月十五日雙方代表在來陽舉行協商會，簽訂停戰協定，約定各保原駐防地，互不相犯。〔註十九〕吳佩孚將停戰協定分發所屬各部，暫編第一師師長張宗昌接令後，立刻電告北京內閣，段氏閱電震怒，立刻召開參謀部及陸軍部臨時會議，商討應付辦法。北方重要將領多列席參加，但討論不出具體辦法，對吳佩孚也無法處分，只好擱置不論，段祺瑞武力平南的政策至此完全失敗，南北兩軍在湘省和平相處，秋毫無犯。

民國七年八月七日吳佩孚公然通電提倡南北和平相處，電文中說明他雖身爲軍人，但對政治利害亦有權擇其輕重，其電文略云：

「此次奉命南來，亦明知閱牆之禍非國之福，然爲維持中央之威信起見，勢不能不藉武力促進和平，俾內亂得早日解決，協謀對外，因之忍淚揮戈，冀達初志。詎中央誤聽宵小奸謀，堅持武力，得隴望蜀，援粵攻川，直視西南爲敵國，竟以和議爲逆謀，推其用意，必欲殲滅西南各省而後快…實亡國之政策也。軍人雖以服從命令爲天職，然對內亦應權其輕重利害而適從之，非抗命也，爲延國脈耳。」〔註二十〕

接著又於八月廿一日、廿六日聯合所屬軍官、發出聯名通電，指責北京內閣及國會，竟稱新選舉出的國會議員爲違法，段祺瑞閱後怒令曹錕對吳氏此舉加以指責，使吳氏「嗣後勿再妄談政治」〔註二一〕。湘督張敬堯在湘省受吳氏直接威脅，乃要求中央懲治吳氏，否則「師長干權，中央威信掃地，軍心解體，縱戰亦難致勝。」〔註二二〕但吳佩孚不管北方各派系的壓迫，要求和平休兵的通電接連不斷地發表，至十月三日竟聯合譚浩明及南方諸將士發出和平通電，其口氣已和西南合一，勸告

由北方新國會選舉出的新總統徐世昌勿就職，以免身違國法，並說明西南各省對和平已有誠意，其電略云：

「師長等屢請中央頒布罷戰明令，而合肥斥為西南無誠意，師長等不得已，本諸公理，再擬通稿，徵求西南同意，於寢日連銜拍發，可見西南謀和誠意信而有徵，乃合肥不加察，謂為莠言惑衆，意在破壞大局。然和則全國一家，戰即南北分裂，究竟大局破壞在和乎？在戰乎？」〔註二三〕

此時南北政府都有重大的改變，南方軍政府在七月五日改組成桂系為主的總裁制，並選舉岑春煊為主席總裁，岑氏於八月三十日發表贊成促進和平的通電，表明南方對和平的期望。北方徐世昌於十月十日就大總統職，也表示全力斡旋國內政治上的歧見，一時全國又瀰漫著和平的氣氛，湘戰在無形中結束了。總結南北兩軍在湘省的對峙，由民國七年五月中旬至民國九年五月廿五日吳佩孚撤防北返為止，南北雙方並無戰爭發生，形成休戰狀態，促成此事的原因，大體有下列幾點：

一、北方直皖兩系間發生權利衝突，敵對之勢日益尖銳，往往甲方主戰則乙方主和，對南政策無法協調一致，長江三督態度傾向和平主義，尤其蘇督李純暗中早已和岑春煊與中山先生接觸〔註二四〕，主和言論驚震北洋系，直皖內閣下，只有另舉中立的北洋元老徐世昌出來重新團結北洋系，但徐氏亦主張和平者。

二、湘省受戰禍破壞，境內民衆一致要求勿再啓戰端，湘戰時南北雙方在湘省集結的兵力共達廿六萬之多，雙方激烈的戰鬥造成湘省人民死亡，與物質嚴重的破壞〔註二五〕，湘民受害之餘要求以和平方式解決彼此間爭執，勿再以湘省為爭奪私利的戰地。

三、吳佩孚罷戰，對段祺瑞表示不滿，雖然段氏為了補償他的功勳並鼓勵他再對南方作戰，於六月三日封他為孚威將軍，對他的上司曹錕加以川粵湘贛四省經略使的名義，但兩人均得空銜，未得實利。吳佩孚又認為北洋軍的威力已到了強弩之末，官兵甚為疲憊，均不願再深入作戰。蕭耀南、王承斌同勸吳氏勿再盲目前進，否則一旦失敗將全軍覆沒，同時又派人疏通曹錕，曹氏亦同意不再前進，由漢口回

天津〔註二六〕。曹、吳的態度是段氏所無法制止的，他的參戰軍尚未練成，對南方也只好暫時放過。

四、南方軍政府內部的不協和，中山先生希望分化北洋系，所以策動李純要求他反正，以破壞直皖的軍事合作，但是實力派的陸榮廷見軍事失敗，便想佔據軍政府，作為與北方談和的政治資本，中山先生北伐的計劃被破壞，又遭排擠，軍政府落入桂系的手中，開始籌劃和談。

第二節 討龍之役與粵軍援閩

軍政府在百般困難之中，終於在粵省省長朱慶瀾親軍中，取得二十營的兵力，交由陳炯明指揮，作為出師攻閩的基本隊伍，蔣介石先生在民國六年向中山先生提出一份「西南對閩浙作戰計劃書」，以為軍政府攻閩的軍事方略，其內容大要為：對湘省暫取守勢，以海軍為主力，進攻東南沿海一帶的閩浙兩省，掃除北洋軍的沿海勢力，並擊敗松滬地區的敵軍，將海軍根據地設在吳淞，就近封鎖長江門戶，假使川湘事有轉機，海軍便可乘機與其策應，肅清長江上下游的敵軍，使護法軍在南京會師。其次對尚佔據廣東後方的北洋餘孽龍濟光部，應有預作防守之策，或先令滇粵兩軍首先討平龍部收編其降軍及武器，使護法軍可多得一師的兵力，以助攻閩，否則龍部乘著護法軍北上，省內防務空虛之時，渡海進攻，則軍政府將面臨首尾無法兼顧的危險局面。〔註二七〕此計劃未獲採納，對龍濟光的防範措施也未被重視，隱伏下軍政府日後的危機。

民國六年十一月中旬，護法軍在湘省的戰事已得到重大勝利，為配合湘戰，並牽制北軍，使其不能集中重兵壓迫湘境，軍政府乃於十一月廿七日在海珠舉行軍事會議，由程璧光主持，出席者有：滇軍軍長李烈鈞、師長方聲濤、張開儒、粵軍陳炯明、粵督參謀長郭椿森、革命黨員汪精衛、胡漢民等。會中一致認為援閩之戰若要吸引北洋軍，並取得確實的戰果，必須以海軍配合陸軍，一致行動。因此議決分海軍、滇軍、粵軍三大部分，分途進攻，並推選程璧光為聯合軍總司令，李烈鈞為總參謀

汪精衛爲總參議，林葆懌爲海軍總司令，統率全體海軍艦隊；陳炯明爲征閩粵軍總司令，統領粵軍二十營；李烈鈞爲征閩指揮官，下轄靖國軍，以張開儒爲第五軍總司令，張惟聖爲參謀長，方聲濤爲第六軍總司令，林仲埔爲參謀長，另外再配合輜重隊與航空隊，及粵軍八營及桂軍一支隊。〔註二八〕

十二月二日，軍政府下令任命陳炯明爲援閩粵軍總司令，其所屬有，鄧鏗任參謀長兼第一師師長，許崇智任支隊長，開始整頓粵軍，收編李次泉、李炳榮、洪兆麟、鄧本殷、熊略各部，準備向福建地區發展；海軍此時也購煤貯水，其他滇、桂各軍亦在預備中。十二月七日黎明，先頭部隊開始向潮汕方向進發，程璧光發佈出兵公告。

海軍出動的軍艦計有：海圻、永豐、同安、豫章、福安等五艘；八日粵省議會開歡送海軍大會，國會全體議員亦設宴於道，程璧光原想親自率艦出征，但爲莫榮新所勸阻，乃改令林葆懌代理，同行者有駐粵滇軍第四師之伍毓瑞旅，及夏述唐所統的混成支隊。

十二月中旬，粵桂湘聯軍在湘省得到輝煌的勝利，陸榮廷想乘機以和平方式與北方政府進行和談，取得湖南全境，以遂其大廣西主義的美夢，因此頗不願意粵省方面另外進行戰事，破壞他的計劃，即來電阻止。〔註三十〕

程璧光此時對護法運動尚有信心，想乘北洋軍士氣低落時，一舉收復閩省，取得軍事優勢，在政治談判較爲有利，故不同意陸榮廷的妥協主義，乃通電反對，其電文略曰：

「李夏基增兵未援，我不攻人，人日謀我，潮汕一日未平，粵疆萬難鎮定，在粵海軍派出五艦，滇軍方師長派出一旅，於九日由省出發，逕討潮汕，如果中央誠意調和，俟潮屬完全收復，再相機進止。」〔註三一〕

征閩海陸軍正循途進發時，伏隱於瓊州的龍濟光部乘機渡海侵犯粵省南疆，海軍得報後，乃回師定亂，陸軍也停止前進。

蔣介石先生在「西南對閩浙作戰計劃書」中已指出軍政府對龍濟光應加以防範

，可惜未被重視，當軍政府下令海陸軍攻閩時，龍濟光接受北方段祺瑞的指示，乘機在粵省後方作亂，使龍濟光於十二月十日在瓊州宣布就兩廣巡閱使職，開始由瓊州出兵，渡海後在高、雷、欽、廉、沿海登陸，因為粵省大部分兵力移向潮汕方面，後方防衛空虛，所以最初龍部進行頗為順利，長驅直入。十二月十四日連陷陽江、陽春等地〔註三二〕，軍政府為消除後患，乃令李烈鈞為討龍軍總司令，以靖國軍及滇粵桂派遣軍聯合編組成四軍，分別由李根源、林虎、魏邦平、劉志陸任各軍總司令，朱培德為梯團長，各軍剋期出發，分四路抵禦，並擬定作戰計劃，以海軍在沿海擔任警戒任務，並威脅龍軍，其他各軍集結在台山、開平一線，李烈鈞率警衛團駐守新會，指揮各路，預備反攻〔註三三〕。

龍濟光部在起初的兩個月中進展順利，連陷雷州、高州、化州等地，桂系原駐防軍抵抗不住，失去陽江要地，林虎、陳德春只得浮水逃出，龍部再攻陷思平、四邑，粵省的局勢岌岌可危，全省為之震撼〔註三四〕，至三月初，軍政府討龍軍組成，由李烈鈞布署抵抗計劃，龍軍的威勢才逐漸受阻，桂軍負責西路的高、雷、欽、廉地區，突破龍軍的左側，滇軍負責東路沿海一帶，三月二日首先攻克恩平，李烈鈞進駐策劃攻守之計，討龍軍乘勢再進，於三月廿二日再克陽江，龍濟光部至此無法支持，全面敗退。四月十二日討龍軍攻佔電白，廿五日進入化州，同時再取信宜、茂名、水東等地，廿七日奪回龍軍根據地的廉江。林虎部在四月九日擊破龍軍於瓊州。龍濟光遁走廣州灣的法租界〔註三五〕，輾轉逃到香港，再往天津投靠段祺瑞〔註三六〕，四月廿八日李烈鈞由江門回到廣州，廿九日在督軍署舉行討龍祝捷大會。龍濟光尚留有殘部在瓊崖地區，但已不能成為大患，討龍軍只派少數軍隊繼續清剿。段祺瑞見龍濟光殘部已無多大作為，便派艦將之接到北方，瓊州地區便完全落入桂軍手中。

討龍之軍事行動雖然初期失利，但是重新布置後，却進展順利，在兩個月中已將龍軍大部分解決〔註三七〕，但是原來進行的援閩軍事行動不得不暫行中止，滇軍先行出發的伍毓瑞旅主動移至潮汕選擇給養方便的豐庶地區，暫行駐紮整頓。而原

來駐守潮梅的桂粵軍隊則移駐嘉應（即梅縣），監視贛南地區〔註三八〕。李烈鈞並派參謀長成統率領補充兵及警衛大隊，繼續向粵東前進，兼任援閩粵滇軍中央軍司令，指揮前進各部。

民國七年一月十二日，陳炯明在廣州城東郭誓師，十五日中山先生在軍政府設宴餞別粵軍軍官，殷殷敦囑，以實踐護法，再造共和相勉勵，十八日陳炯明通電出師，廿九日抵達汕頭，當時粵軍的兵員餉械均不足，雖然粵軍有二十營的警衛軍，但經過陳氏汰弱留強，切實整頓後，兵額只有五千人，槍枝僅有三千餘桿，每桿槍平均只能分發三十餘顆子彈，雖然他四處搜羅，也只能多餘七、七千顆子彈而已〔註三九〕。粵軍實力雖然不足，但中山先生認為護法行動必須以軍事行動配合，才能達成目標，粵軍若留居粵省必遭桂系的猜忌，不如拿出勇氣和北洋軍拚一死戰，而且中國政治重心一向在長江流域，必須先取得閩浙，才能得到舉足輕重的政治地位，中山先生希望桂系能在彈藥、軍餉方面支持粵軍。此時桂系軍閥亦贊成陳炯明攻閩的戰略，桂系認為陳部所擁有的兵額餉械均不足以抵抗北洋軍，此去必然羊入虎口，正可借此消滅之。迨軍政府所恃的唯一武力破滅之後，便可肆無忌憚為所欲爲了。陳炯明到達汕頭後留駐不進，原來他亦另有私心，二月間軍政府令他兼任惠潮梅軍務督辦，他便積極經營其故鄉東江一帶，想作為粵軍的根據地，並不願領軍出粵，徒然犧牲已擁有的軍隊。

湘戰在二月初旬已有再度爆發的情勢，北京政府正式或公布戰令，南北和談的希望破滅，北方增援大軍再度向南進發，中山先生見戰雲重現，便電促陳炯明迅速出兵閩南，以鞏固粵防〔註四十〕，當時閩省的兵力不強，據日本「日支時論」雜誌登載的「二月末現在中國兵力」一文的調查，閩省的軍隊有：福建第一混成旅、陸軍第十混成旅、陸軍第十一混成旅、陸軍第十四混成旅等四旅，合計官兵共一萬一千人，有炮廿一門〔註四一〕，但陳炯明為了保全實力，並未接受中山先生的命令，他暗中和桂系軍人聯絡，當程璧光等人發起西南各省聯合會時，亦想派粵軍代表出席參與其會，他對中山先生效忠之心已開始動搖了。

北洋軍在三月上旬發動攻湘之戰，西南地區局勢危殆，十日中山先生電召蔣介石先生由滬至粵，蔣先生連日與中山先生研討戰局後撰寫「今後南北兩軍行動之判斷」一文，說明北軍將在進攻衡陽之同時，亦由江西贛州進窺廣東，如此與目前駐守福建和粵軍對峙的北軍互相呼應將徒增其聲勢。當北軍由贛州侵入粵境，進犯和平、惠州之際，則以潮州為根據地的粵軍後方必會受威脅而陷於孤立，並且軍政府所在的廣州也將發生動搖，因此粵軍必須對正面的福建北軍發動總攻擊，予以擊破，才能挽救南方的頹勢〔註四二〕。至此，陳炯明才明白粵軍所受的威脅。蔣介石先生於三月十一日到汕頭，會晤陳炯明、鄧鏗，三月十五日就任粵軍總司令作戰科主任，並到前線的黃埔、潮安、三河壩、松口、蕉嶺等地視察，粵軍於此時開始作攻閩的各項布置。

粵軍成立之初，因軍政府本身財政困難，無法多方支助，只能按月籌撥六萬元作軍餉之用，不足之數，只有令許崇智等在潮州就地籌餉〔註四三〕。直至三月間，中山先生收回鹽餘款後，撥出十二萬，由莫榮新督軍分發給湘、粵前敵各軍作糧餉之用，情況才略見好轉〔註四四〕，粵軍整頓大致就緒，四月五日中山先生來電說明，已在閩省安排內應，粵軍進攻時即可共同舉事。由於閩督李厚基整備閩軍亦達完成階段，可能採取攻勢，粵軍應不顧利害，把握良機，先發制人速戰速決〔註四五〕。四月十一日陳炯明召集進攻福建軍事會議，決議將司令部由汕頭移駐三河壩，五月九日發布攻擊命令，由陳炯明自任中路，許崇智任左翼指揮，由山區的蕉嶺、松口進攻上杭、永定，壓迫敵軍；鄧鏗任右翼指揮，沿粵閩邊界，展開寬幅度的攻勢；十日許崇智指揮的左翼擊敗閩軍第一旅，攻克武平、下壩，廿四日攻得上杭，軍事進行得很順利。但是粵省政局有了變化，軍政府已改組，中山先生離粵到達汕頭，廿六日蒞三河壩，蔣介石先生至韓江邊迎接，當時中山先生因憂慮國事之日敗，以致形容憔悴，蔣先生侍從在側，縱論國事，兩人長談一宿，〔註四六〕中山先生留居汕頭，其間曾與陳炯明會晤，力勸陳氏冒險進攻，並巡視攻閩前線部隊，卅日粵軍攻下永定，此次勝利使中山先生大為高興，得到的戰利品有六百桿槍，七門山

炮，德造機槍兩挺，及日造機槍一挺，粵軍開始進入閩南邊地，中山先生才於六月一日離開汕頭，經台灣、日本定居上海。

民國七年六月初，粵軍陸續攻佔龍岩、龍溪等地，閩軍基地廈門爲之震動，但閩督李厚基得到段祺瑞支援，由北方調張懷芝部南下增援，閩軍士氣高漲，六月三日陷黃岡、六日陷饒平、十三日陷下洋，北方政府於六月廿日正式下令，以張懷芝爲援粵軍總司令，吳佩孚爲援粵軍副司令，廿二日再令李厚基爲閩浙援粵總司令，童保暄爲閩浙援粵副司令〔註四七〕，粵軍右翼漸漸失利，一直退回粵省汕頭附近，局勢頓爲緊張〔註四八〕，因此蔣介石先生於七月九日針對當時戰況擬定了「粵軍第二期作戰計劃書」，預定粵軍此後的戰略行動，大要如左：

第一：以主力集中於右翼，先收復粵境已失的黃岡、饒平等地，鞏固潮汕根據地，期待左翼挺進部隊之發展，然後以主力取道海岸之捷徑，向漳州正面進取，以策應左翼部隊，會師閩江下游，期於最短時期迅速佔領福州。

第二：以暫守左翼，唯須出一有力部隊向龍岩方面挺進，威脅敵軍側面薄弱之部，動搖其漳州策源地，及福建根據地，並窺北軍之隙，乘機集中主力於右翼，取道海岸，由詔安以進窺漳州。〔註四九〕

此計劃中，以第一支隊司令李炳榮擔任右翼，以大埔爲中心，以第一預備隊司令熊略擔任中央，以峯市爲中心；第二支隊司令許崇智擔任左翼，以上杭爲中心，分別進行防禦工作。但是七月十九日擔任右翼的第一支隊剛遭敵軍攻擊，未加抵抗即放棄原防地，向三河壩退却，七月下旬浙軍童保暄部猛攻粵軍，不但將進入閩南的粵軍全部擊退，並且突入粵境，使粵軍的根據地潮汕地區大爲震動〔註五十〕，蔣介石先生於七月廿三日著手布置反攻，調右翼軍隊主力阻遏北軍攻勢，並於卅日發揮炮兵威力阻止北軍前進。此戰關係粵軍存亡的關鍵，蔣先生於民國廿年五月尙懷念此役的艱苦，他說：

「大埔失守，敵軍逼進三河壩，此即競存（按：指陳炯明）束手無策，總部人員準備退却之時，余強制之，使不退却，即改變計劃，乃調右翼洪

（按：指洪兆麟）、徐（按：指徐雁）主力於中央，反攻大埔，余不眠者三晝夜，且親往火線指導，幸而一戰獲勝。」〔註五一〕

會前浙江都督呂公望奉軍政府命令冒險由閩道前往詔安，勸服浙江第一支隊長陳肇英倒戈南投，形勢頓成對粵軍有利，童保暄急命所部退兵，粵軍乘間收復了峯市、洋市、永定、上杭、龍巖等地，至八月上旬起閩南十六縣盡入粵軍手中。八月卅一日佔領漳州，粵軍總司令部即移駐漳州鎮守使署中，九月一日粵軍諸將領推舉許崇智為粵軍第二軍軍長，兼前敵總指揮。北軍在閩南失利後，李厚基於九月十二日乘艦逃回福州，並通電辭援粵軍總司令之職位。陳炯明在廿六日任蔣介石先生為第二支隊司令官，在長泰設立司令部。

蔣先生於十一月十九日領兵北上作戰，兵力直指閩軍根據地——福州，廿六日許崇智軍亦進駐仙遊，在閩中進行戰事。蔣先生領導孤軍千餘人，由西方山岳地區迂迴前進，十一月二日佔領嵩口，六日佔梧桐尾，但此時軍政府已於十一月廿二日下停戰令，準備和北方進行和會，蔣先生此刻才接到陳炯明轉達的停戰命令，但是閩軍不遵北方的停戰令尙對粵軍發動攻勢，九日第二支隊已到達台口，距離福州只有六十里，原擬繼續進攻，但將領梁鴻楷、丘耀西已不服從命令，只好和李厚基相約：「各守原防，不乘勝攻省，以守信約」〔註五二〕，於十日公布停戰命令。但李厚基以此為緩兵之計，閩軍在十五日發動反攻，粵軍失利，棄守台口、永泰之地，軍隊退回仙遊，蔣先生孤軍奮戰的行動乃告失利。汕頭方面：北軍臧致平旅在同安擊敗粵軍，才阻止了粵軍右翼及主力軍的攻勢，雙方開始形成膠著狀態。

陳炯明取得漳州之後，不願再向北深入，他的注意力一直停留在粵省內部，當七年九月初，中山先生派邵元冲為代表，南至漳州慰勞粵軍，並檢閱各方報告，調查戰況，著手設計攻打同安地區的閩軍，但陳炯明表示不願再進行戰事，應先經營閩南地區，他並提出「閩人治閩」的口號，主張以林森為福建省長，許崇智為督軍，他則掌握惠潮嘉等地區，監視粵省，以圖將來之發展，因此當軍政府頒下停戰令後，陳氏立即表示遵守，開始和李厚基商討停戰劃界事宜。至民國八年四月中旬，

粵閩雙方議定，右翼停戰線從泉州至江東橋，左翼由仙遊至泰寧，此二線以南爲閩粵軍的駐防界地，約定此後「彼疆此界，毋相侵越」〔註五三〕，至此粵軍援閩之役便告結束，粵軍只攻佔了閩南一隅之地，李厚基在閩北仍然佔有絕大優勢，陳炯明開始全力經營所佔各縣，並擴編粵軍，積極布置回粵的準備工作。

第三節 護法戰爭之得失

軍政府主持下的護法戰爭，重要的戰場在湘省及閩南地區，在湘省之戰主要以桂系軍隊爲主，陸榮廷爲了兩廣的安全，不得不全力支援湘戰，但是桂軍在軍紀及訓練上未能全部現代化，尚保留著清末綠營的舊習，因此在戰力上無法與北洋軍相抗衡。段祺瑞在民國七年三月間，再度出任國務總理，開始進行「西原大借款」，至十月中旬辭職的半年多期間，共借得一億二千萬元的鉅款〔註五四〕，他撥出部份借款作爲攻湘北洋軍之用，因此北洋軍餉械充足，攻城略地後又常得賞銀，打起戰來自然士氣百倍，湘省爭奪戰中，以桂軍爲主力的粵桂湘聯軍無力抵抗，只得望風而走。

桂系在湘戰失利下，全軍退出湘境，陸榮廷大廣西主義的美夢也就破滅，從此他的勢力終不出兩廣之外。軍事失敗後，他對北方要脅的資本亦削弱了，他的注意力移轉到與其私利相衝突的軍政府，爲了使軍政府變成他私人的政治工具，增大他對北方要求條件的政治資本，便亟欲排除革命黨及中山先生的勢力。他開始改變原來反對改組軍政府的態度，積極支使莫榮新，令其勾結國會政學系議員，推動改組的運動。因此軍政府的改組，受湘戰的影響是很大的。

中山先生主持時期的軍政府，正是湘戰進行呈白熱化時期，因軍政府本身軍事力量極爲薄弱，又處處受桂系的制肘，在經濟上無充裕的財源，所以對以護法爲號召而進行的湘戰，無法給予實質的援助，只能以發出債票的方式令護法各軍就地招募債款，做爲餉糧之用〔註五五〕，並派員到戰場慰問戰士，巡視戰況等消極的方式。湘戰對軍政府而言，並沒有實際的收穫，充其量只是桂系爲保全自己勢力，擴充

地盤，藉著護法口號而進行權利的爭奪戰罷了。

湘省人民直接受到戰禍的迫害，因此極力要求停止戰爭，希望南北雙方進行和談，以解決彼此之間的政爭，免得無辜的湘民受戰禍的迫害。因此湘戰的發生，對湘民而言是不幸的，他們並不願意捲入南北政爭的是非圈內，只希望以「湘人治湘」的口號保持超然的態度，這對南方而言，是護法勢力的削減，粵桂聯軍在民國七年五月中退出湘境，此後湘省實際上已不再受軍政府的指揮，至民國九年五月廿五日吳佩孚撤防北返，湘軍收復全境，便開始進行湖南自治運動，顯而易見湘民的意願在求自治，不願干涉他省的政治活動，護法行動因湘戰失利，勢力日促。

北京政府因對南政策的不同，形成暗中對立的局勢，直皖兩系針鋒相對的情況日益明顯，段祺瑞主張以武力解決分化的南方護法各省，但馮國璋反對，使第一期攻湘之戰失利，主和派的直系因而能進行和談的接觸，可是皖系主戰的勢力依然相當強大，直系被迫退讓。第二次攻湘之戰發生，北洋軍直下衡陽時，正是段祺瑞主戰派勢力如日中天，高不可辱時，但是直皖之間因地盤之爭，暗地的爭鬥並未停止，吳佩孚、曹錕不願意為皖系效力，使段祺瑞的武力在平南政策中途被扼殺，主和派勢力再起，因此有上海南北和會的召開〔註五六〕。但是南方軍政府內有革命黨反對和談，北方有皖系反對直系，終使和會失敗，南北雙方內部都發生內亂。北方直皖之戰，直系得勝，南方粵軍回粵，桂軍失敗，喪失廣東地盤。湘戰的結果暫時停止了南北敵對的狀態，北方皖系在表面的戰事上得到勝利，但政治上却伏下失敗的遠因，南方因為戰事失利，使革命黨間接受到戰敗的影響。

討龍之役後，北洋系留在粵省的殘餘勢力完全消滅，桂滇聯軍的勝利，使桂系在粵省的軍威大熾，省內除了滇軍外再也沒有反對的軍事力量存在，桂系為了保障勝利的果實，開始製造駐粵滇軍內部的矛盾，李根源和陸榮廷的關係較為親近，莫榮新為了奪取滇軍的指揮權，首先安置李根源為駐粵滇軍總司令，確實掌握滇軍的軍令權，把李烈鈞調陞為軍政府參謀部長，實際上取銷他的軍權。莫榮新再以軍政府陸軍部長的名義指揮滇軍，經過這種安排後滇軍便落入桂系的手中，粵省境內全

部由桂軍控制，但是陸、莫、李的行爲，也引起了滇系的不滿，民國九年後軍政府內部發生二李爭兵的事件〔註五七〕，造成內部的分裂，桂系雖然表示妥協，仍挽救不了桂滇間的裂痕，岑春煊主持的軍政府便在內爭中下台。因此討龍之役，桂系獲得全面的勝利，激起排除其他客軍的野心；軍政府却在內爭中削弱了自己的實力，伏下失敗的遠因。

援閩之戰所得的勝利只是局部的，在原來作戰計劃中，粵軍要取得閩浙兩省，再進窺南京，但是實際上粵軍的軍事行動只進行到閩南十六縣便停止。其原因固然是粵軍兵力不足，陳炯明不敢再深入作戰以免失敗，但陳氏的私心也是重要原因。粵軍取得閩南地區便開始整補，首先將軍隊擴充編制，成立三個軍的編組，並且整頓佔領區的財政、民政，改良社會風俗，爲了確保粵軍餽餉來源充裕，陳氏派代表出席廣州軍政府，與桂系周旋，對中山先生的命令只是敷衍而已。桂系原希望藉北洋軍的力量消滅粵軍，料想不到粵軍能以寡擊衆，非但實力未被削弱，反而因勝利而得到就食整頓的地盤，桂系對粵軍猜忌的疑心日益加重。直到民國九年，當桂直勾結的事實已達完成階段，便藉機發動攻閩戰爭，引起粵桂之戰。

中山先生一直很重視粵軍，他在國內的軍事力量也只有粵軍是他一手造成的，他把粵軍當作革命黨的遺腹子，原期望粵軍能把護法運動帶到長江流域的政治重心去，但礙於陳炯明的私心未能成功，只得作罷，但是他培養粵軍實力的行動並未中止，仍繼續向海內外召募捐款，籌措更多的餉械。軍政府落入岑春煊手中後，北南進行和談，但是沒有得到具體的結果。中山先生爲了打擊已經變質的護法政府，便和皖系聯絡，命令粵軍回粵收復護法基地，重整軍政府。因此粵軍攻閩的行動在中山先生看來雖只是部分的成功，却可暫時逃避桂系的侵害陰謀，保全革命黨所僅存的一分軍事力量，而桂系眼見粵軍日益強大疑懼不已。

護法戰爭對南北雙方在實質的軍事進展，均沒有重大的收穫，只是使戰區人民受到更多戰火的蹂躪。段氏統一全國的計劃失敗，桂系擴充地盤的算計失利，只有革命黨獲得部分的成功。護法戰爭的進行，使南北雙方增加更多的內部問題。首先

雙方的主和派因戰事呈現膠著狀態而擡頭，然而雙方均不願放棄既得權利終使和談破壞。雙方主戰派再度擡頭，為消除內部的敵對勢力，又數度發生戰爭。因此護法戰爭在當代的歷史意義，只是使已經對立的南北政權繼續敵對下去。

附 註

- [註 一] 吳鐵城著「吳鐵城回憶錄」，94頁。
- [註 二] 孫中山先生著：「中國革命史」第六節，轉引自革命文獻第七輯，5頁。
- [註 三] 時湘省有陳復初及趙恒惕兩師，其中陳復初師必加入護法軍，趙恒惕師態度未明，故至少有一師為南方效力，但此處蔣介石先生之分析稍有錯誤，湘戰爆發後陳氏傾向北方，趙氏則奮起抵抗北洋軍。
- [註 四] 「西南統一作戰計劃」，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115頁。此計劃書中有蔣介石先生批改之墨蹟，因此可知原計劃雖由他位同志擬訂，但由蔣先生同意後，函寄中山先生，故一般均以為是蔣先生提出計劃書，此處亦認為如此。
- [註 五] 湘軍第一、二師下各轄有二個步兵旅，第一旅旅長李右文，第二旅旅長林修梅，第三旅旅長陳嘉祐，第四旅旅長朱澤黃。
- [註 六] 劉建藩字崑濤，與廣西陸榮廷接近，且零陵鎮所統屬的江道區守備隊，其精悍為其他各區之冠。湘軍中陳復初原為第一師師長，譚延闓因北京政府計劃縮編湘軍為一師一旅，因此將陳改為第二師，譚之私心引起陳不滿，乃和段祺瑞暗中勾結。
- [註 七] 李品仙著「李品仙回憶錄」，33頁。
- [註 八] 湖南善後協會編纂「湘災紀略」，轉引自革命文獻第五十輯，14～15頁。
- [註 九] 湖南善後協會編纂，前引書，17～19頁。
- [註 十] 因湘境內尚有北洋軍佔領湖北之地，南方粵桂湘聯軍只擁有長沙以南之地，故稱「湘南」，表示湘省尚未統一。
- [註十一] 湖南善後協會編纂，前引書，26～27頁。
- [註十二] 湖南善後協會編纂，前引書，27頁。
- [註十三] 時宋鶴庚為湘軍第一師第一旅第一團團長，而李品仙原為桂籍，並曾在桂軍中任職。
- [註十四] 李品仙著「李品仙回憶錄」，37頁。
- [註十五] 致唐繼虞等轉達孫洪伊護法主張電，載國文全集第三冊，503頁。
- [註十六] 張曜編「中華民國史料」，422～424頁。
- [註十七] 劉汝明著「劉汝明回憶錄」，29頁。
- [註十八] 吳廷燮編「合肥執政年譜」，36頁。北京政府於民國六年十二月八日下令任命譚延闓為湘省省長，但譚氏一直未就職，故段祺瑞有令張敬堯暫兼湘省省長之命令。
- [註十九] 湖南善後協會編纂，前引書，45～46頁。
- [註二十] 湖南善後協會編纂，前引書，49～51頁。
- [註二十一] 段祺瑞敬電，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52頁。

- [註二二] 張敬堯感電，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57頁。
- [註二三] 譚浩明、吳佩孚合電主息內爭，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60~61頁。
- [註二四] 中山先生曾請孫洪伊轉告李純，要求他宣布南京獨立，並下動員令，可惜此事無詳細記載，內容乃不詳。參見中山先生「致孫洪伊轉告李純宣佈南京獨立勿為日本寺內利用電」，載國父全集第三冊，471頁，及「致唐繼虞等轉達孫洪伊護法主張電」，載國父全集第三冊，503頁。
- [註二五] 南方在湘省兵力達十二萬之眾。北洋軍有十三萬，其中直系三萬五千人，奉系一萬四千人，皖系六千，蘇軍八千人，張敬堯部二萬三千人。
- [註二六] 李劍農著「最近三十年中國政治史」，428頁，並見「北洋軍閥小史」。
- [註二七] 蔣中正著「西南對閩浙作戰計劃」，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5~8頁。
- [註二八] 程璧光認為聯合攻閩實屬分途並進，他只居於聯絡各軍的地位，因此不必拘於名義，堅辭聯合軍總司令官的頭銜。見莫汝非著「程璧光殉國記」，載革命文獻第四十九輯，384頁。
- [註二九] 莫汝非著「程璧光殉國記」，載革命文獻第四十九輯，386頁。
- [註三十] 莫汝非著，前引書，387頁。
- [註三一] 莫汝非著，前引書，387頁。
- [註三二] 龍濟光字子誠，雲南蒙自人，與陸榮廷同時在廣西發迹，清末受兩廣總督岑春煊拔識，歷任廣西左江道，廣西陸路提督等職，民國初年，任總綏靖處副經略，廣東護軍副使等職，民國二年二次革命發生後，胡漢民去職，粵督由陳炯明繼任，陳氏宣佈討袁後，袁世凱乃令龍氏率兵奪粵，繼任粵督之職，民國五年護國軍時期，龍氏為陸榮廷所迫，桂系佔粵，龍氏退守瓊州，民國六年十二月初，北京政府下令，任命龍濟光為兩廣巡閱使，令他渡海攻粵。
- [註三三] 李烈鈞致林德青電，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139頁。
- [註三四] 李根源著「雷生年錄」，卷二，20頁。
- [註三五] 東方雜誌，十五卷五號，208頁。
- [註三六] 龍濟光於七年五月卅一日到達北京，段祺瑞見他無法在南方立足，只得將龍氏部隊接運至北方，並劃小站為其駐防地，月撥餉銀三十萬，仍稱他為兩廣巡閱使。參見陶菊隱著「近代軼聞」，58頁。
- [註三七] 李烈鈞著「參預護法時期之戰役」，載革命文獻第七輯，115頁。
- [註三八] 李烈鈞致伍肖岩電，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111頁。
- [註三九] 「閩南粵軍軍實調查記」，原載民國九年七月五日上海正報，轉引自革命文獻第五十一輯，214頁。
- [註四十] 致陳炯明謂宜力圖攻閩並由國會辭決大局電，及致陳炯明促速出兵入閩電，載國父全集第三冊，514~516頁。
- [註四一] 東方雜誌十五卷五號，184頁。
- [註四二] 毛思誠編「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第六編，韜養時期，20~23頁。
- [註四三] 復許崇智等就地籌款電，載國父全集第三冊，519頁，其電略曰：「日來此間窮窘萬狀

，款項一時難籌，現正設法籌款，一俟籌到便匯，現無法可設，望就地設法補救。」可見當時之困難。

〔註四四〕致陳炯明望詳報岳州情形並指示速撥糧餘電，載國父全集第三冊，539頁。

〔註四五〕致陳炯明促速下攻閩令電，載國父全集第三冊，551頁。

〔註四六〕據「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一書之記載，蔣先生見中山先生時之情景是：「見其形容憔悴，不覺悽然淚流，隨從至營次，作長談逾月分。」25頁。

〔註四七〕吳廷燮著「合肥執政年譜」，74～75頁。

〔註四八〕當時汕頭知粵軍失敗之警告後，頓成無政府狀態，詳見譚人鳳致陳炯明述粵軍在潮汕作戰情形函，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211～212頁。

〔註四九〕毛思誠編，前引書，28～48頁。

〔註五十〕黃旭初著，「懷鄉記之柒，陸榮廷與護國運動(三)」，載春秋雜誌十一卷五期，24頁。

〔註五一〕毛思誠編，前引書，49頁。

〔註五二〕毛思誠編，前引書，53頁。

〔註五三〕許崇智上國父報告閩省劃界及軍務函，載革命文獻第五十輯，223～224頁。

〔註五四〕段祺瑞向日本借款，公布的款項已達一億二千萬元之鉅，其次尚有未公布的數目至今不詳，其借款大都以國內的物質建設為抵押，如：有線電信借款二千萬，滿蒙四鐵道借款二千萬，山東高徐順濟鐵道預備借款二千萬，參戰借款二千萬。

〔註五五〕軍政府發出的債票數額共達柒拾陸萬餘元，見「軍事內國公債表冊」，載革命文獻第四十九輯，324～338頁。

〔註五六〕南北和會的召開，與南北政局的變化有關，軍政府改組後成為桂系的政治工具，桂系一向以私利為主，和平方式下能為自己帶來更多的利益，自然比消耗性的戰爭好得多了；北方徐世昌上任後與直系主和派連成一氣，皖系無法阻止，只好暗中反對，詳見本文第六章第一節。

〔註五七〕二李爭兵之詳細情形，參見本文第五章第三節。